蓝山县公安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中共蓝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战略，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持续推进普法教育，深入开展法律“六进”，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深入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和基层示范创建努力提高依行政能力和意识，为蓝山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进一步推动全县法治公安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2019年、2020年我局连续两年被省公安厅评为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质量考评优秀单位，2020年、2021年被市公安局评为“法治公安建设”成绩突出单位，2021年被市公安局评为警务评议工作优秀单位。现将2021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和推进工作。

**(一)统筹谋划年度重点工作。**深入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深化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及实施意见，成立以副县长、公安局长蒋兴旺为主任的执法管理委员会，组织协调全县法治公安建设工作。把法治公安建设纳入局党委重要议事议程，今年经局党委会、局长办公会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3次，局务会安排部署法治公安建设工作12次。

**（二）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完善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机制体制。**把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局属各党支部必学内容，始终把法治学习教育作为重要内容和关键环节紧抓不放，参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党支部学习和集体学习；在全县公安机关大力开展《宪法》、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守规矩、讲纪律》等专题学习等活动。

二、严格规范执法，有效提升执法水平

**（一）严格落实重大公安行政决定法制审核和集体审议制度。**我局成立由局长担任主任的执法管理委员会，对疑难复杂执法决定开展集体审议。设立正股级机构“法制与信访室”配备专职法制员6名，对作出行政拘留、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吊销许可证处罚，采取扣押、扣留、查封行政强制措施等重大执法决定实行法制审核。同时严格执行《法制审核目录》和《法制审核流程图》等文件，规范法制审核工作。

**（二）落实刑事案件“两统一”机制，严格把控法制审核关。**县局主动结合工作实际，年初制定下发了《蓝山县公安局2021年度执法质量绩效考评方案》，并纳入每月执法质量考评，实行执法积分。严格落实《蓝山县公安机关执法制约监督工作机制》、《蓝山县公安局案件主办责任人制度》、《蓝山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工作规定》，从案件主办民警、办案单位法制员、办案单位负责人、法制部门审核民警到分管局领导，层层明确执法责任，确保案件质量。2021年元月至12月，我局法制部门共审核刑事案件立案1052起，破案515起，刑事拘留686人，共受理行政案件1621起，查处行政案件1174起，行政处罚1088人（其中拘留947人、拘留并处罚款417人、单处罚款136人、警告1人），强制隔离戒毒16人，社区戒毒18人。

**（三）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严格依法适用《湖南省公安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实施办法》和《湖南省公安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

**（四）全面推动行政案件快速办理机制。**为切实推进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工作，建立“快办+普办”并行行政办案新机制，根据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我局法制部门多次深入办案一线，及时研究，帮助解决一线单位办案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不断加强对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同时，法制部门定期对快办案件的质量开展执法监督和每月通报制度，及时纠正快办案件办理中的执法问题，保障快办案件质量。2021年实行至今，我局共办理行政案件快速办理案件377件446人，快办结案率占总行政案件结案的44%。

**（五）开展行政执法案件质量考评。**今年开展全县公安机关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县公安局组织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行政处罚案件进行执法质量考评。通过电脑随机抽卷、考评人员初考、办案单位申请复议、县局集体复核等程序，着重对行政案件应当处罚未处罚、不应处罚处罚、适用裁量基准明显不当、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对象错误、违法事实表述不清、适用法律依据错误等情形开展评查，评查结果通报全县公安机关。

**（六）强化执法监督，提升执法质效**。主动依托全省执法办案系统和执法监督平台、县域警务执法风险管控平台等工作平台，强化对公安执法各环节的监督，及时提醒督促执法民警按照程序、时限要求开展执法工作，对我局办理的重大刑事案件采取由法制办民警提前介入的方式，对案件执法程序及定罪证据方面进行严格把关，确保执法工作质效全面提升。年内，我局因执法不规范、执法不公问题而引发的信访、投诉率较往年大幅下降，执法满意度得到有效提高。2021年，全局没有出现因案件质量把关不严导致的绝对不捕、不诉案件。

**（七）规范执法主体，加强执法主体能力建设。**蓝山县公安局一直以来坚持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统领，以强化法治学习，丰富法治宣传，提升法治意识为抓手，有序推进各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我局结合公安工作实际系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形成了领导带头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风气，民警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2021我局将全局学法考法纳入年度考核，学法普法考试参考人数达489人次，参考率100%，合格率达100%。

**（八）协作一体，稳步推行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管理应用**。自《湖南省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刑事案件办理协同规定》实行以来，蓝山公安第一时间对该项规定进行了全局上下的传达与学习。我局法制办组织局属各办案单位主办民警开展湖南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学习培训，讲解了湖南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涉及的提请批准逮捕、移送审查起诉等刑事案件主要业务的操作流程。2021年，全局通过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提请逮捕244件、移送审查起诉478件，刑事案件网上流转率均为99.57%。

三、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一）规范和加强公安行政复议和诉讼工作。一是强化培训，提升出庭应诉能力。**通过组织专题培训班、赴法院旁听案件审理、跟班学习等形式，全面民警提高应诉能力。**二是完善公安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贯彻落实《湖南省公安机关行政应诉工作规定》和《永州市公安机关行政应诉工作实施办法》，将公安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写入制度，纳入考核。今年我局办理的3件行政诉讼，一审胜诉3起，3起二审维持原判。**三是健全内部监督体系。**建立重大、疑难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全年开展案件集体讨论119件，有效防止和杜绝发生执法过错与瑕疵案件。

**（二）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在全警推行“阳光警务•亮证上岗”，公开亮身份、亮底气、亮形象、亮责任、亮担当，主动将执法活动置于群众监督之下。办理行政处罚案件一律按要求出示或者佩戴执法证件，公示执法身份。出具执法文书，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始终坚持阳光警务，案件办理情况、涉案财物措施及照片信息、行政处罚决定书、执法依据、办案办事流程、基层服务及监督电话、执法问题投诉一律通过“湖南阳光警务执法公开系统”实时公开。全年通过湖南阳光警务执法公开系统公开行政处罚文书976条，公开涉案财物信息423条。

三、扎实有效开展新时代法治宣传教育

**（一）健全组织，推动法治建设。**按照县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的要求，研究决定制定《蓝山县公安局2021年度“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考核评分细则》、《2021年度蓝山县公安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实施办法》、《2021年度蓝山县公安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并及时下发局属各单位贯彻实施、确保普法工作有计划、有目的、有效果。

**（二）深推“六进”，增强法治自觉。**蓝山公安注重发挥平台作用，积极创推“法律六进”，关注新时代下青少年犯罪率逐年上升等特点，始终坚持将普法宣传进校园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开展。今年，全县公安机关开展进校园普法宣传教育45场次，有效增强校园安全防范知识和中小学生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同时，注重带动全县公安机关法制工作骨干，利用“1.10宣传日”“5.15全国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6.5环境日”“6.26国际禁毒日”等特殊时间节点，要求全县公安机关全体民警辅警乘势而为，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我为群众办实事“六个一”实践活动，进社区、校园、村庄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据统计今年受教育人数达5万人次。今年，还是反诈骗宣传的元年，蓝山公安巧借东风，面向全县群众发放宣传公安机关打击“黄赌毒”“盗抢骗”、电信诈骗、防溺水等警示案例宣传册、宣传单等资料5万余份，通过以上活动深推“法律六进”，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法律知识的普及度，也为法治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学网用网，扩大法治宣传。**利用“平安蓝山”和“蓝山公安”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及时向社会大众和监管对象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每天定时推送习近平法治思想文章、党史等学习内容到微信公众号上，要求全体民辅警进行阅读学习。2021年，共编写500余条信息发布在“蓝山公安”、“平安蓝山”微信公众号，与蓝山县广播电视局合作拍摄10余期，内容涵盖防诈骗知识、道路安全交通法、毒品的危害等常见的法治知识。

**（四）服务基层，保障法治管理。**为了促进基层法治建设，蓝山公安采取中心组带动基层点分片区指导帮带的方式，按辖区片区共同开展普法、宣传等工作，促进机关基层双向互动，共同依法抓建、依规依纪执法。同时，蓝山公安提出“建设平安蓝山，法治安全并行”的口号，在平时工作中，始终强调“学法守法保安全”的理念，要求专业骨干对管理服务对象进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对辖区内企事业单位经常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实操演练、禁毒知识、对机修业、旅馆业等特种行业的培训。同时，要求全局在日常的检查中，不断地讲解特种服务行业、列管场所一些相关的法律知识，旨在提高所管理的服务对象法律意识的提高，更好的建设平安蓝山，今年县公安局开展行业培训20余场次，受教育人数60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有力促进了法治管理向纵深推进。

2021年，县公安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与法治公安建设总目标，与党委政府要求和人民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着差距，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采取过硬措施，切实提升全县公安机关公安民警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为法治蓝山、平安蓝山、和谐蓝山建设作出不懈的努力。

 蓝山县公安局

 2021年12月31日